

关于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1100031号

## 关于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1100031 号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天钛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金天钛业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天钛业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8日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募集完成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641 号），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2,5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2,3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55,075,943.40 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607,224,056.60 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9,906,347.2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7,317,709.33 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4）第 170003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期末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 时间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662,300,000.00 |
| 减：发行费用           | 74,982,290.67  |
| 募集资金净额           | 587,317,709.33 |
|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 19,906,347.27  |
|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476,321.25     |
|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 175,898,839.91 |
| 其中：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 48,939,345.36  |
| 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 4,863,254.64   |



| 时间                            | 金额（元）          |
|-------------------------------|----------------|
|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 121,600,239.91 |
| 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 496,000.00     |
|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300,000,000.00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 131,801,537.94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由使用部门依据公司内部流程逐级申请，并按公司资金使用审批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建立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台账，负责登记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使用效果及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放状况。公司董事会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报告。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4 年 11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及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鼎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4 年度，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账号                | 余额（元）         | 存款方式 |
|------------------|-------------------|---------------|------|
|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鼎城支行 | 86070211000001633 | 74,344,362.77 | 活期   |





| 开户银行                 | 账号                   | 余额（元）          | 存款方式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 66050078801700002014 | 50,064,100.00  | 活期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 8111601011000736443  | 7,294,728.92   | 活期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蔡锷路支行    | 368030100100197966   | 98,346.25      | 活期   |
| 合 计                  |                      | 131,801,537.94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置换募集资金总额为 53,802,600.00 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明细如下：

| 受托人         | 产品名称 | 类型    | 购买金额<br>（人民币元） | 起息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
| 中信银行麓谷科技支行  | 大额存单 | 固定利率型 | 50,000,000.00  | 2024-12-20 | 2.15%   |
| 浦发银行长沙东塘支行  | 大额存单 | 固定利率型 | 50,000,000.00  | 2024-12-20 | 2.15%   |
| 湖南银行常德鼎城支行  | 大额存单 | 固定利率型 | 100,000,000.00 | 2024-12-20 | 2.20%   |
| 兴业银行长沙蔡锷路支行 | 大额存单 | 固定利率型 | 100,000,000.00 | 2024-12-20 | 2.15%   |



| 受托人 | 产品名称 | 类型 | 购买金额<br>(人民币元) | 起息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
| 合 计 |      |    | 300,000,000.00 |     |         |

注：上述产品为可转让大额存单，可随时进行转让，流动性较好。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供应链金融凭证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下同）、信用证、保函、供应链金融凭证（含背书转让支付，下同）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各自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亦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天钛业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对金天钛业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







附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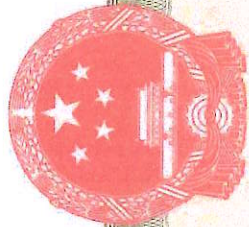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66,230.0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17,053.96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一期)    | 否                | 74,459.68  | 48,731.77 | 48,731.77     | 7,053.96  | 7,053.96      | -41,677.81                      | 14.48                   | 2026年5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 否                | 3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104,459.68 | 58,731.77 | 58,731.77     | 17,053.96 | 17,053.96     | -41,677.81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               |                                 |                         |               |          |          |               |
| 具体详见三、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           |               |           |               |                                 |                         |               |          |          |               |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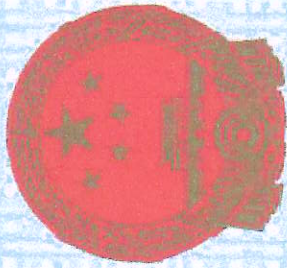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年度财务决算、清算、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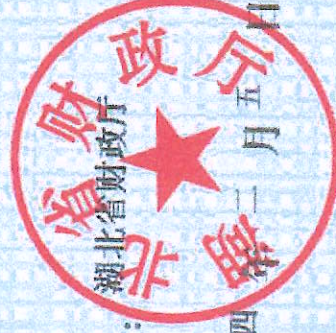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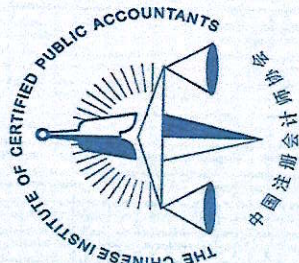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舒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10-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长沙市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30119711031032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舒畅 430100120011

证书编号: 43010012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1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10月9日换发新证







姓名: 杨旭  
 Full name: Yang Xu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2-08-28  
 Date of birth: 1982-08-28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Zhongshun Zhonghuan CPAs (Special  
 身份证书号: 430521198208281434  
 Identity card No.: 430521198208281434



杨旭 43010012000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1001200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1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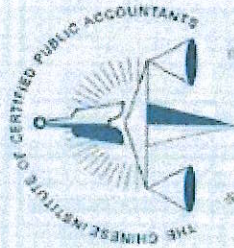
2018年4月9日续发新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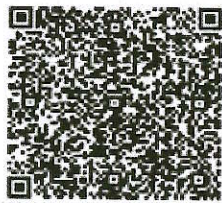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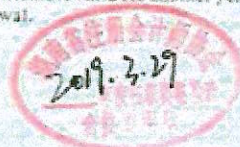
姓名: 刘艳林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11-04  
工作单位: 河南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郑州分所  
身份证号: 437524198911043244



年度检验登记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艳林 42010005037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37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12 11

